

##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会议审议表决，全票赞成通过了《关于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核查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资格，且满足《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详见临2022-056号公告）。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17日